

武侠精品系列

肝

胆

一

剑

古

14

公孙梦作品集

4

上



公孙梦 著

肝胆一古剑（上）

太白文艺出版社

内 容 提 要

江湖五大神秘高手之首的“追魂”杀手沈陵，为报靖安侯救命之恩，毅然投入靖安侯麾下的秘密组织，扶助东宫储君，与祸国灾民的万贵妃、东厂权监梁芳等宫廷奸党，展开了一场席卷庙堂及天下武林的正邪之战。

沈陵化名“天堂鸟”，率属下义士，与以“狂狮”荆若天、“无双飞仙”邵安波等东厂四大高手为首的厂卫，斗智斗勇、巧妙周旋。

“京华镖局”充满无穷隐秘，控制了武林半壁江山，属下高手、谋士辈出，局主钟子豪等为沈陵大义所感，遂与沈陵肝胆相照。在一代奇人石奇峰运等维幄之下，屡出奇兵，阻止了奸党废除太子的阴谋。以“天堂鸟”为饵，引蛇出洞，各个击破，尽歼厂卫高手，搏杀了邪道第一高手荆若天，消弥了一场祸国之变。

功在身退，沈陵重归江湖，偕“无双飞仙”邵安波、“神巫玉女”艾娜一双红粉知己飘然而去……

目 录

第 一 回	计中有计	(1)
第 二 回	追魂杀手	(25)
第 三 回	临危受命	(49)
第 四 回	灭烛留客	(73)
第 五 回	身落敌手	(97)
第 六 回	舟中较量	(120)
第 七 回	各逞心机	(144)
第 八 回	脱困而出	(168)
第 九 回	酒肆风云	(192)
第 十 回	追踪觅影	(216)
第十一回	波诡云谲	(238)

第一回 计中有计

二月初二。

京师。春天的脚步已来临。

拂晓时分，下着绵绵细雨，已是“梅雨”时节。

司马长青像往常一般在天亮之前起来，跑到后花园运功行气，练了一顿拳脚功夫，近日他对“踪云步”有着很大的进步，心中自是得意。

他已是一个中年人了，精神却比一般年轻人还要充沛，这除了他的根基深厚，与他这数十年如一日，从未间断的不停锻炼也大有关系。

很多人都知道他懂得几下子，但知道他身怀绝技的人却很少。

他本来是富有人家的子弟，自小便被送上嵩山少林寺学武，三十出头继承父业，现在，已经是京城的首富。

由于他傲人的财富，那些王公大臣无不乐于交他这个朋友，由于他的圆滑，不少人甚至将他倚为心腹。

善于理财，加上良好的人际关系，想不发达都很难。

但世间事，很少有十全十美的。

他什么都有了，唯一的遗憾，就是没有一子半女。

两年前，他的元配病故，打了一年多的光棍，及至半年

前经友人介绍，娶了一个叫林惠芳的女人作填房，冀能老来得子，以便继承这份庞大的家财。

可是却事与愿违，虽然他几经努力，新夫人的肚子仍然未能通货膨胀，不知毛病出在哪里？

一遍枪使过，司马长青反手将枪插在地上，看着枪入土盈尺，面上露出了笑容。

——自觉金枪不老，雄风依旧。

想到这两句话，他的心就飞往卧室中仍在作海棠春睡的林惠芳身上。

美艳的面庞，惹火的胴体，以及那令人血脉贲张的呻吟……皆一一浮现在脑际。

他有些迫不及待地回到内堂，草草沐完了浴，急步走入卧室。

林惠芳已经醒了，柔软的锦衾滑在一边，展现出诱人犯罪的胴体。

她并不是没有穿衣服，但衣服只有一件，而且是又柔又薄又贴身。

在明亮而柔和的灯光下，那双水汪汪似媚目，娇嫩得吹弹欲破的脸颊，还有上下极为丰富，但当中却纤细如杨柳的腰肢，比全裸更令人发狂。

司马长青以最快的速度脱去了衣裤，一跃上床。

林惠芳亦同时金蝉脱壳般，脱去了那件柔软的衣衫，呈现出白嫩滑润，而且又富弹性的胴体。

可是当司马长青腾身而上时，她就开始作怪了。

惹火像蛇一样的她，在床上扭来扭去。

每当紧要关头，终是滑开一些，以至他总是功亏一篑，弄得气喘如牛，而不得门而入。

在女人方面，这些动作简直不费什么力气。

可是在男人方面，几次这等情况发生之后，必定气喘如牛，也一定累得一身大汗而恨不得有个地缝能钻下去。

“你……你这是做什么？”司马长青气喘吁吁地道。

“我没心情。”

“为何没心情？”

“我心中有事……”

她边说边似在扭动，不让他得逞。

她不扭还好，愈扭愈撩得他欲火上升。

“你……你这不是存心整人么？我正在兴头上，你却来上这么一手，岂非要我的命？”

“这也是没有法子的事呀！谁教我心中恰好有事，你只好忍一忍了。”

这种事，这般情景，只要是正常的男人，如何能忍？

“你究竟有何心事？”他不死心的仍在努力找寻目标。

“我们是夫妻，对不对？”她柔声问，仍在扭动。

“当然是。”

“夫妻之间是否应该无话不说？”

“那还用说么？”在无望的情况下，他只好停止劳而无功的动作：“夫妻一体，同命相依，彼此之间不应保留秘密。”

“你既然如此认为，但为何不将你的秘密告诉我？”她柔声道。

司马长青一怔，道：“我的秘密？我哪有什么秘密？”

“真的？”

“我怎会骗你。”

“你难道没有背着我做過一些不可告人之事？”林惠芳笑道，笑容怪怪的。

“啊！你好厉害，竟然连这件事都知道。”司马长青的脸色有些不自然：“我要为‘怡心院’那位艳红姑娘赎身之事，其实那只是戏言。奇怪，你是如何得知的？”

“谁管你纳不纳妾？我又不是醋娘子。”

“除此之外，我实在想不出还有什么可瞒着你呀！”他摆出一脸无辜的样子。

“你自己心中有数。”林惠芳轻叹了口气，道：“你是个有身份的人，更是我的终身依靠，我可不愿你暗中与某些人勾搭，以致招来横祸飞灾。”

司马长青突感有一股寒流起自脚底，直往上冒，满腔欲念消退得无影无踪。

“你究竟知道了些什么？”他神色倏变，语气冷似寒冰。

“昨晚三更，你偷偷溜在后花园，与一个黑衣人密谈……”

她边说边以纤纤玉指在他背脊抚摸，状似挑情。

“你听到我们谈话的内容？”司马长青神色狞猛地狠盯着她。

“可是距离太远，听不大清楚，只断断续续听到了几句。”她对他狞猛的神色毫不为意。

“哪几句？”

“好像是……你们要将什么人秘密护送出京，觅地藏匿

……”她淡然地道：“老爷，这世间有许多事是沾不得的，一旦沾上了，将会导致身败名裂甚至家破人亡。”

“你给我记住，必须将昨夜的所见所闻，全部忘掉，知道么？”

“你们究竟要将什么人护送出京呀？”林惠芳不答反问。

“这不是你该问的。”司马长青低吼。

“我当然该问，否则，我如何向上司交代？”林惠芳笑笑，笑容怪怪的。

“向上司交代？什么上司？呀！该死……你……”

司马长青刚心生警觉，刚想有所行动，却突感背后身躯一震，立感全身无力，动弹不得。

有心算计无心，一击得手。

“你……你究竟是谁？”司马长青气急地问。

“别管我是谁，现在该是我问你的时候。”

林惠芳冷冷一笑：“我要知道你们将谁护送出京？送往何处藏匿？你们的主事人是谁？”

“我什么都不知道，知道也不会告诉你。”司马长青咬牙切齿地道。

“你这是何苦！难道非要尝到酷刑的滋味后才肯吐实？”

她轻轻抚摸他的脸颊，动作好柔好柔：“你应该知道他们那些人都是冷血动物，也是嗜血的怪物，整人的手段千奇百怪，纵使你是金刚再世也能将你整成一条鼻涕虫。你我总算是夫妻一场，我实在不忍见你遭受那些残酷的刑求。”

“你别说了，怪我瞎了眼，竟然将你这种女人娶进门。”他哑声道：“要口供没有，要命只有一条，你随时可以拿

去。”

“我不会要你的命，尤其是在未获得你的口供之前。”林惠芳摇头道。

“反正你说什么我都不会相信，除死无大难，你休想在我口中挖出一个字来。”

“或许你真的不怕死，并能熬得住酷刑，但他们有许多奇异的审讯方法，你一定会乖乖招供的。”林惠芳得意地笑道。

“哼！你是在说梦话。”

“是不是梦话，到时候就可分晓。现在，我要带你走。”

不久，是一辆轻马车由后花园侧门驶出，车厢门帘深垂，向西疾驰而去。

同时，一直隐身于花园一角的老园丁，当马车驰出侧门后，亦轻轻自另一道小门溜出，消失于院墙转角处。

□□

□□

□□

两个时辰之后，有关这件事的资料都已经整理妥当，送到西山附近的一座庄院。

庄院内堂的密室中，笼罩着严肃的气氛。

一张宽大的长案前，坐着三个男子。

坐在正中的是一位长相威严穿着青色长袍的老者，左首坐着一位相貌清秀的中年白衣文士。右首则是个身穿劲装的虬髯，正在静听一位年轻女郎的报告。

那年轻女郎年约二十岁左右，坐在另一张案桌前，长案

上放着两个卷宗，以及文房四宝，美丽脱俗的面庞流露出宁静的神色。

报告非常详尽，足足花了将近半炷香时刻。

听罢报告，白衣文士和虬髯大汉神色大变。

“咱们可曾做好应变措施？”虬髯大汉急问。

“事情发生后，已立即切断司马长青的所有关系，并撤销了他所主持的那个密站。”美女郎沉静地道：“至于他的家产，虽已利用特殊管道委请有力人士出面保全，但能否保全得住，则无法预料。”

听罢报告之后，一直在沉思的青袍老者，此刻抬起头将目光分别落在白衣文士及虬髯大汉面上：“两位大侠，老夫明白相告，司马长青之被捕，乃是我方所设计的一项谋略作为。为了挽救危局并进而达成大目标，所以不得不忍痛牺牲他这位核心干部。有关详细内情，由玲儿相告。”

白衣文士与虬髯大汉闻言一怔，不约而同地将目光投注在美女郎身上。

美女郎从容不迫地打开案桌上的一个红色卷宗。

“两个月前，我们发觉司马长青那位新夫人林惠芳的行迹可疑，立即派人暗中调查与监侦，历经一个多月的时光，才查出她真正的身份，是江湖上的艳名远播的白妖狐杜秋娘，而她却于一年前即被对方网罗充任密探。”

美女郎神情严肃地道：“由于这个发现，咱判断司马长青平日的行动已引起对方怀疑，甚至身分已曝光。可是对方却一反常态，迟迟未采取逮捕或搏杀行动，这种反常的情形，经研判所得，对方很可能在放长线钓大鱼，希望借由司

马长青身上以侦知我方其他核心人员及主事人的身分，以便一网打尽。”

她停歇了一下，继续道：“司马长青并不知道自己的身分已曝光，本组织亦刻意不向他示警，将计就计，捏造人已被我方秘密送出京的假情报，希望借由他的被捕而诱使对方的高手密探离京追缉，以减轻我方所受的压力，确保那个人藏身处所的安全。凌晨，对方已中计逮捕司马长青，咱们的策略可说成功了一大半。”

白衣文士与虬髯大汉这才知晓，司马长青的被捕敢情尚有如此曲折的内情。

于是各自长长吁了一口气，消除了紧张的神情。

两人都是这个秘密组织中的核心人员，当然知道那个“人”的藏匿处所是最高机密，美女郎既未提起，他们亦不敢动问。

因为凡是机密之事，多一个人知道，就多一分泄密的顾虑。

突然，白衣文士刚纾解的紧张神色，忽又重现，并皱起双眉，欲言又止。

“庄大侠敢情对本案有所疑虑或建言？”青袍老者问道。

“在下确有所虑。”

白衣文士点头道：“司马长青受过严格的训练，熬刑功夫独到，万一他坚不招供，并以‘成仁环’自杀，咱们的计划岂非落空？”

“司马长青拥有的‘成仁环’，早于发现其身分曝光时予以收回，所以他自杀的机率不大。”

美女郎微微一笑，道：“庄叔说得是，司马长青受过严格的专业训练，很可能坚不招供。纵使如此，咱们仍然能够达到谋略导误之目的。”

白衣文士和虬髯大汉听得一头雾水。

暗付：这种说法岂不是自相矛盾？既然不可能招供，假情报就无法传输给对方，又怎能达到谋略导误之目的？

两人的脸上，明显地刻上“不信”两个字。

青袍老者则微微点头，威严的脸上露出一丝不易察觉的笑容。

美女郎对各人的反应，并不感到意外。

她不待白衣文士等两人质疑，迳自解释道：“在一般审讯技术中，施予身体的刑求虽然广被采用，且具相当效果，但这只是对普通人而言；如果对象的意志力非常强，就很难获取口供，司马长青就是属于这一类型的人。对付这类型之人，必须先摧毁其意志力，瓦解其心防，始能取得口供。”

她停顿了一下，继续道：“咱们的敌人在这几年来网罗了许多江湖高手，其中不少具有奇技异能之士，擅长诸如幻术、迷魂、撼神等秘技，可控制人的神智。当对身体的刑求无功，必然会采用那些秘技取供。司马长青在神智迷失的状况下，怎能不乖乖吐实？如此一来，咱们的目的就达到了。”

“原来如此！”

两人恍然大悟，对美女郎的才智敬佩万分。

“目前情况发展，相当符合我方的预想计划，咱们应立即展开下一步行动。”

青袍老者下达指示：“其一、加强山东以迄南京地区的

秘密活动，制造假象以符合假情报的真实性，牵制对方的高手密探于该地区。其二、秘密侦查对方的秘密据点，掌握其高手密探之行踪，并伺机搏杀之。”

他轻咳了一声，将目光落在白衣文士与虬髯大汉脸上，道：“此两项工作应同时分头进行，有劳两位策划。咱们最终的目标能否达成，全在此一举。在执行上可有问题？”

“在下兄弟遵命。”

白衣文士欠身道：“就目前我方实力言，尚有能力执行调查、监视以及布线等工作，其中或有某些困难，相信可以克服。至于搏杀对方高手密探一节，亦仅能对付普通高手，绝无能力搏杀对方的超级高手。假如对方派遣名震天下四大高手中的任何一人前来，咱们不但没有丝毫机会，而且会遭致重大的损失。”

青袍老者轻叹道：“老夫亦知困难重重，但目下势成骑虎，不得不进行。必要时只得求助于武林各大门派，如果各派的掌门人或长老级人物能出动，就大有可为了。”

“老爷子，这个构想恐怕碍难于行。”

白衣文士摇头道：“武当受朝廷供奉，少林受朝廷节制，甚难说动他们，至于其他门派亦不可靠，当他们一旦知道欲对付的是什么人时，恐怕没有人会首肯，他们绝不敢拿山门的基业作赌注。现下唯一的办法，就是设法网罗一些江湖奇士……”

“或者雇请一些杀手，我想重赏之下必有勇夫。”虬髯大汉接口道。

“二弟，别胡说！”白衣文士斥责道：“咱们是为了公义

真理而奋斗，岂能采用这种手段？”

“大哥，你的想法未免太食古不化。”

虬髯大汉反驳：“成大事者不拘小节，我们的对手十九都是冷血之徒，咱们既为公义真理而战，雇请杀手又有何妨？以目前咱们的处境而言，你还能想出更好的办法么？”

白衣文士一时语塞，他怎会不清楚目前的处境？

青袍老者突然将目光投向美女郎，道：“玲儿，你认为呢？”

“义父，我认为陆叔的提议，不失为没有办法中的办法。”

美女郎正色道：“咱们以往那些墨守成规的作法，实在有自缚手脚之感，今后必须改弦易辙，多方吸收人才，并采用各种不同的手段打击对方，始有成功之望，雇请杀手就是有效手段之一。何况干杀手的人并非个个都是冷血凶暴之徒，其中不乏有风格、有原则者，所以此法不妨一试。”

众人都将目光凝注在青袍老者身上，静待他的裁决。

这位青袍老者的身分甚为神秘，在他们这个组织中，皆以“老爷子”称呼之，但从其所流露出来那股雍容威严的气度，应非等闲人物。

美女郎姓郭芳名玉玲，是老爷子三个义女中的一个。

她博学多才，深通医理，更富机智，所以老爷子倚为肱股，唯一遗憾的是不会武功。

白衣文士与虬髯大汉是结义兄弟，白衣文士姓庄名士迁，绰号“白衣秀士”；虬髯大汉姓陆名弘，绰号“虬髯客”。

两人皆为武功高强的内外兼修之士，在江湖上享有盛名与崇高地位，被尊称为“北地双杰”。

“玲儿的见解颇有道理，咱们的确不能再坚持以往那些原则了。”

老爷子缓缓地道：“雇请杀手之事，可以试着进行，但要慎选对象，至少不能雇一个坏事做绝，丧尽天良的人。”

他沉吟了一下，又道：“谈到杀手，使我想起一个人，如果能请到他，咱们牵制敌人的工作一定能顺利完成，只是……”

“义父，只是什么？”郭玉玲问道。

“只是为父不便开口，否则便有施恩图报之嫌，唉！”老爷子轻叹道：“可是目前唯有他能解燃眉之急，说不得只好向他求助了。”

“哪人是谁？”郭玉玲惑然问。

“你是否还记得三年前，重阳那天，为父偕数位好友自西山登高祭酒后返家途中，在路旁救回的那个伤重奄奄一息的年轻人？”

“啊！沈野，沈大哥！”郭玉玲忘情地惊呼。

“正是他”

老爷子点点点，颇含深意地看了她一眼：“义父知道你一定不会忘记的，他那一身内外伤还是你为他治愈的，是吗？”

她当然不会忘记，那是她一生中唯一的小秘密。

三年前，她还是十七岁的女孩，这正是每个少女最会做梦的年龄，当然她也不例外。

短短一个月相处，她竟然为那个来历不明的陌生年轻人倾心，由于所受教养的关系，她不敢表现得太露骨，可是对方似乎毫无反应，只好将那份秘密深藏在心中。

沈野伤愈离开的那一天，她一个人躲在房中暗暗哭泣。

往后的一段日子，她仍然忘不了那个具有天生挺秀气质的年轻人。

人海茫茫，聚散无常，原以为今生永难得知他的音讯，想不到义父却带来一丝讯息。

她这刹那间的失神，敢情已引起老爷子的注意。

“玲儿，你怎么啦？”

“啊！没什么。”

郭玉玲娇靥微微一红：“女儿是在想，沈大哥只不过会一些普通拳脚功夫，连三流高手都称不上，而咱们需要的是超等高手，找他来根本派不上用场呀！”

“谁告诉你，他只会一些普通拳脚功夫？”老爷子笑问。

“沈大哥自己说的。”

“你与为父一样的被骗啦！”

老爷子苦笑道：“他具有一身深不可测的武功，是当今江湖上五大神秘人物之一，他的名号有震慑人心的魔力。”

“您又是怎生知晓的？”

“是他留下的那件信物泄露了他的底细。”

老爷子有些神往地道：“他临走时交给为父一块竹牌，表示日后如有差遣，只要差人持牌捎个口信，必定赴会，赴汤蹈火，在所不辞。当时我并未在意，仅一笑置之，及至好友“血痣钱胆僧”悟非大师来访，无意中谈及此事，想那悟